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國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cnca.gov.cn/xxgk/ggxx/2017/201712/t20171229_56004.shtml)

附錄

**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
2017年第43号**

**国家认监委关于补充发布2017年CCC
实施机构年度指定结果的公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、《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、检查机构和实验室管理办法》(质检总局令第65号)及《国家认监委关于开展2017年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机构年度指定工作的公告》(国家认监委公告2017年第17号)，现补充发布2017年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机构年度指定结果。

对本指定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在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我委提出申诉或投诉(请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)。

国家认监委
2017年12月29日

2017 年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机构年度指定结果

一、认证机构

指定项目编号	业务领域	指定认证机构	指定业务范围	机构信息
1.5	CNCA-C11-01 汽车产品中的下列产品 --纯电动汽车(仅限国内)	天津华诚认证中心	CNCA-C11-01:汽车产品中的下列产品: --纯电动汽车(仅限国内)	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科研楼 336 电话: 022-84379333-1329 传真: 022-84379328 E-mail: chubaolei@catarc.ac.cn 网址: www.cagc.org 邮编: 300300
1.6	CNCA-C11-04 汽车安全带 CNCA-C11-05 机动车喇叭 CNCA-C11-06 机动车制动软管 CNCA-C11-07 机动车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 CNCA-C11-08 机动车辆间接视野装置 CNCA-C11-11 汽车燃油箱 CNCA-C11-12 汽车座椅及座椅头枕	天津华诚认证中心	CNCA-C11-04:汽车安全带 CNCA-C11-05:机动车喇叭 CNCA-C11-06:机动车制动软管 CNCA-C11-07:机动车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 CNCA-C11-08:机动车辆间接视野装置 CNCA-C11-11:汽车燃油箱 CNCA-C11-12:汽车座椅及座椅头枕	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科研楼 336 电话: 022-84379333-1329 传真: 022-84379328 E-mail: chubaolei@catarc.ac.cn 网址: www.cagc.org 邮编: 300300
1.7	CNCA-C22-03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	天津华诚认证中心	CNCA-C22-03: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	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 68 号科研楼 336 电话: 022-84379333-1329 传真: 022-84379328 E-mail: chubaolei@catarc.ac.cn 网址: www.cagc.org 邮编: 300300